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中期財務報告

股份代號:1051

國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公司里程碑

13

五月 2009

- 宣佈收購位於印尼之Martabe金銀礦項目
-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獲委任為安排配售最多130億股新股份的配售代理
- Owen L Hegarty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03

六月 2009

- 更改公司名稱為「國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03

七月 2009

- 完成收購位於印尼之Martabe金銀礦項目
- 配售129.7億股新股份；為Martabe項目籌集近6億美元資金



22

七月 2009

- 恒生銀行前副主席兼行政總裁柯清輝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副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主席
- 趙渡先生、Peter Geoffrey Albert先生及馬驍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19

八月 2009

- 趙渡先生獲委任為主席
- Owen L Hegarty先生獲委任為副主席

25

八月 2009

- 全球工程承包商Ausenco Services Pty Ltd獲委任為Martabe金銀礦項目總承包商

20

十月 2009

- 公佈Martabe一號採礦區新礦石儲量表，黃金儲量大幅增加12%至249萬盎司

06

十一月 2009

- 與PT Thiess Contractors Indonesia簽署工程場地主要土建工程合約

29

十二月 2009

- 與印尼主要電力公司PT PLN (Persero)就Martabe金銀礦項目簽署為期9年之電力合約





礦地營運團隊與副主席柯清輝先生（左二）及主席趙渡先生（左三）討論Martabe金銀礦項目建設進度

目錄

公司里程碑	25	中期股息
02 公司資料	25	法定披露
0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25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07 主席報告	26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以外之主要股東須予披露之權益及淡倉
08 公司概況	27	購股權
0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9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12 集團業績	29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12 簡明綜合收入報表	29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13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29	審核委員會
1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30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1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1	我們的核心價值
1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趙渡先生 主席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Owen L Hegarty先生 副主席

Peter Geoffrey Albert先生 行政總裁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馬驍先生 副行政總裁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華宏驥先生

許銳暉先生

關錦鴻先生

劉夢熊博士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三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徐正鴻先生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二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柯清輝先生 副主席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馬燕芬女士

梁凱鷹先生

于濱先生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二日辭任)

審核委員會

柯清輝先生 主席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馬燕芬女士

梁凱鷹先生

于濱先生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二日辭任)

薪酬委員會

柯清輝先生 主席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馬燕芬女士

梁凱鷹先生

于濱先生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二日辭任)

公司秘書

華宏驥先生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

鄭秀文小姐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辭任)

首席財務官

Arthur Ellis先生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法律顧問

香港： 富而德律師事務所，
佟達釗律師行

百慕達： Appleby

印尼： Brigitta I. Rahayoe and Partners,
Hadiputranto, Hadinoto & Partners,
Christian Teo & Associates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

股份過戶處

香港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

福利商業中心18樓

百慕達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HM 08, Bermuda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25號

海港中心19樓09室

網址： www.g-resources.com



Peter Geoffrey Albert 先生

Owen L. Hegarty 先生

趙渡先生

柯清輝先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履歷詳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趙渡，54歲，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九日及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二日分別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趙先生為一名具備豐富經驗之行政人員及商人。彼曾受聘為香港多家上市公司之高級管理人員及主席。趙先生在金屬業務、貿易業務、投資規劃、業務收購及發展以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現為中國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之主席兼執行董事，(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中國科技」)。

Owen L Hegarty，62歲，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九日及二零零九年五月十日分別獲委任為本公司副主席及執行董事。Hegarty先生於全球採礦業積逾三十五年之直接經驗。彼為Oxiana Limited創始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該公司為澳洲及亞洲之主要銅業及黃金開採商、發展商及生產商。Oxiana Limited於二零零八年六月與Zinifex Limited合併並成為OZ Minerals Limited。創辦Oxiana Limited前，Hegarty先生曾於力拓集團任職二十五年，擔任力拓集團亞洲業務及澳洲銅業及黃金業務之董事總經理。

Hegarty先生為澳大利西亞礦冶學會(「澳大利西亞礦冶學會」)資深會員，於二零零八年十月獲選為澳大利西亞礦冶學會會長。彼亦為澳大利亞公司董事公會會員及南澳大利亞州礦產和石油專家小組(South Australian Minerals and Petroleum Expert Group)成員。於二零零六年，Hegarty先生因彼於採礦業之領導才能及成就獲頒授澳大利西亞礦冶學會獎章。於二零零八年，Hegarty先生亦因彼於採礦業之傑出服務獲頒授GJ Stokes紀念獎。

Hegarty先生現任Fortescue Metals Group Limited及Range River Gold Limited之非執行董事，上述兩家公司均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彼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前分別為Oxiana Limited及OZ Minerals Limited之董事。

Peter Geoffrey Albert，51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Albert先生為冶金學家，持有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澳洲、非洲及亞洲之開採及礦物加工積逾25年之項目管理、一般管理及業務管理經驗。彼為倫敦物料礦石及採礦學會(Institute of Materials, Minerals and Mining (London))會員、澳大利西亞礦冶學會會員以及註冊工程師。彼曾為OZ Minerals Limited之亞洲區執行總經理，負責海外業務、Sepon銅業及黃金業務及項目、發展Martabe項目、於亞洲開發業務以及亞洲政府關係。彼曾於二零零零年從Fluor Daniel加盟Oxiana Limited擔任項目總經理。Albert先生亦曾任職Shell-Billiton(澳洲)、Aker Kvaerner(澳洲)及JCI(南非)。

馬驍，44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副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馬先生在國際金屬礦物貿易、融資及對沖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亦擁有豐富之礦物公司收購及發展經驗，並曾於中國五礦集團等多間金屬礦物公司擔任高級及行政職務。馬先生曾長駐倫敦4年，任職於Minmetals(UK)Limited。馬先生亦曾擔任Guizhou H-Gold & Mining Limited之董事總經理，及擔任中國礦產併購基金董事。

華宏驥，43歲，分別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九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華先生於一九九零年畢業於香港大學，並於一九九二年取得律師資格，現為香港執業律師。直至一九九七年止，華先生為香港律師事務所陳韻雲律師行之合夥人。彼現為國際律師事務所百達律師事務所之顧問。華先生現任福邦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福邦」)之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履歷詳情

許銳暉，41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許先生畢業於澳洲雪梨科技大學，持有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彼曾於澳洲、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等地之公司出任管理職務逾十年。許先生現為中國科技之執行董事及中策集團有限公司（「中策」）之執行董事（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許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日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曾擔任和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現名為中海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和成」）之執行董事。

關錦鴻，48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關先生獲香港多家上市公司委聘出任高級管理層職務。彼擁有逾十五年財務及會計管理及企業管理經驗。關先生現任中國科技及福邦之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徐正鴻，56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二日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徐先生分別持有英國University of Aston及University of Warwick頒發之聚合物科學理學碩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曾在香港多間跨國企業出任高級管理職務逾十年之久。徐先生現為中國科技之執行董事及麗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先生曾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擔任和成之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柯清輝，60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副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一九七二年取得香港大學經濟及心理學學士學位後加入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彼曾擔任恒生銀行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柯先生亦曾擔任和記黃埔有限公司及國泰航空有限公司（其股份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柯先生現為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中策之行政總裁、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馬燕芬，46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獲得英國Middlesex University會計學榮譽學士學位。彼亦分別獲英國Heriot-Watt University及香港理工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及專業會計碩士學位。馬女士為香港執業會計師，且一直任職於審核、會計及稅務領域逾二十年。彼為馬燕芬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之負責人。馬女士為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稅務學會、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彼亦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馬女士現為中策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福邦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凱鷹，59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畢業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廣東省對外貿易學校，於國際貿易及業務發展擁有逾三十年經驗。梁先生現為中策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福邦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履歷詳情

高級管理層

Arthur Ellis，49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Ellis先生為澳洲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持有會計及財務學（榮譽）文學士學位。Ellis先生於資源業擁有逾15年經驗。彼曾為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金礦公司Kingsgate Consolidated Limited（「Kingsgate」）的集團財務總監，彼於二零零零年加入Kingsgate擔任財務總監，該公司當時在泰國開始建設Chatree Gold礦場。於加入Kingsgate前，彼在澳洲及香港工作，提供會計、企業、稅務及核數服務。

Timothy John Vincent Duffy，43歲，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運營部總經理。Duffy先生為執業會計師，持有商業學士學位。彼於採礦業累積逾17年經驗，對黃金、銀、鎳、銅、鈾、煤炭以及露天及地下採礦運作擁有豐富知識。彼於採礦項目負責財務及商業事宜，並有擬訂亞洲全方位採礦活動之策略能力。Duffy先生曾為OZ Minerals Limited亞洲區商務總經理，主要負責就亞洲營運及業務提供商業指引及策略性方向。

Stuart Gregory Smith，44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一日獲委任為勘探部總經理。Smith博士持有塔斯馬尼亞大學頒發的經濟地質學博士學位，及University of New England頒發的地質學一級榮譽學位。彼為澳洲地質學家協會及Society of Economic Geologists會員。彼於澳洲、巴布亞新幾內亞、亞洲及北美擁有逾20年採礦經驗。Smith博士於二零零三年加入Oxiana Limited（於二零零八年六月與Zinifex Limited合併成為OZ Minerals Limited）出任首席勘探地質學家。於加入國際資源前，彼擔任MMG（該公司於於OZ Minerals二零零九年六月分拆後成立）的集團經理-地球科學。

Craig Andrew Parry，36歲，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勘探及業務發展統籌部經理。Parry先生持有科學學士學位，為澳大利亞礦冶學會之資深會員。彼為合資格地質學家，迄今之職業生涯大部分時間均投放於澳洲、南美及亞洲之採礦及勘探工作。Parry先生於澳洲及世界各地之採礦業擁有逾10年經驗，曾帶領銅、黃金、鐵礦、鋁氧石、鈾及鑽石之勘探項目。Parry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加入Oxiana Limited出任新業務之首席地質學家。於加入Oxiana Limited之前，彼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八年在Rio Tinto Group工作。

Linda H D Siahaan，48歲，獲委任為國際資源於印尼之附屬公司PT Agincourt Resources（「PTAR」）執照及政府關係部經理。Siahaan小姐居住於雅加達，彼自二零零七年七月起加入PTAR。彼負責維持與印尼政府之和諧關係，確保公司遵守印尼法律及法規。彼亦負責建立及維持與所有相關股東之關係。Siahaan小姐來自國際資源Martabe金銀礦所在的北蘇門答臘省棉蘭市。彼持有University of North Sumatra會計資格，及美國費爾法克斯郡Ketchum Institute of Public Relations公共關係學位。Siahaan小姐自Mobil Oil Indonesia開始其職業生涯。由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七年，彼任職於PT Newmont Nusa Tenggara對外關係部，PT Newmont Nusa Tenggara為世界上最大的銅礦及金礦開採公司之一。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欣然報告，於回顧期內，本公司在國際資源的核心起動資產——印尼Martabe金銀礦項目——實現於二零一一年首次投產的目標上，取得重大進展。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我們籌集近6億美元，成功向OZ Minerals Limited收購該項目，並為項目開發、加快勘探進度及日常運營提供充裕資金。完成集資後，我們隨即成立一支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重新啟動該項目。

於過去數月，我們向印尼及國外承包商批出多項重大工程合約，訂購所需的供應設備組合，著手招募及培訓營運團隊，負責礦區及選礦設施的管理及操作。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我們與印尼國有電力公司PLN簽署供電協議，奠下本公司重新啟動該項目以來的一塊重要里程碑。這份合約訂定的電價具競爭力，將為礦區運營提供穩定可靠的電力供應。

於回顧期內，我們一如既往，自印尼中央、省及地區等各級政府，以至於Martabe金銀礦周邊社區，均保持無可比擬的良好關係，這一環對我們至為重要，皆因我們致力確保所有利益相關者均可從Martabe金銀礦中受惠。

我們亦重新於現有礦體、其周邊及大範圍的探礦權區內，進行更頻繁的金銀勘探活動。我們的努力已獲得豐厚回報，該項目的金銀蘊藏量及資源量預估均有所增加，並根據該等蘊藏量完成新的開採計劃。該計劃可每年持續產出黃金25萬盎司及白銀200萬至300萬盎司。

過去六個月，國際資源上下全人的工作熱誠有目共睹，本人謹向各位股東保證，我們會以同樣的熱誠迎接二零一零年及以後的挑戰。

儘管前路崎嶇滿途，但Martabe金銀礦此優質項目將有助國際資源發展成為立足亞洲的世界級黃金公司。我們不但具備優質項目和遠見卓識，亦擁有一支具多元價值的優秀隊伍，以及利好黃金業務發展的市場環境。

最後，本人藉此機會，對過去六個月以來傾盡全力投入工作並支持公司發展的全體僱員、承包商及其他利益相關者表示感謝。本人正期待來年與閣下攜手同行，成功建設Martabe並壯大國際資源之發展。

主席
趙渡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

“我們的努力已獲得豐厚回報，該項目的金銀蘊藏量及資源量預估均有所增加...”

公司概況

基本資料

國際資源為一間亞太區黃金公司，植根香港，並於香港上市。

國際資源的主要資產Martabe金銀礦項目位於印尼北蘇門答臘。該項目乃國際資源全悉行使中國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的期權協議後，於二零零九年中期以約2.2億美元自OZ Minerals Limited購入。

Martabe金銀礦項目

我們的核心起動資產-世界級的Martabe金銀礦項目，於10年前在印尼北蘇門答臘省被發現。

自那時起，Martabe項目之基礎資源量持續增長及現時之基礎資源量為650萬盎司黃金及6,600萬盎司白銀。除Martabe以外，我們亦獲准進入可能蘊含進一步黃金及金銅礦的大型成礦區。

該項目具有多項重要優勢，乃根據一項有效期最多達50年的1,639平方公里工程合約確立。該項目交通便捷，基礎設施完善，包括Trans-Sumatran高速公路、臨近港口城市Sibolga，配有240兆瓦發電站及高壓電網、水資源及現有通訊及當地商業基礎設施。

策略

我們的策略是通過按時、按預算並根據國際最高級別標準打造Martabe項目，將國際資源發展成為以亞太地區為重心的世界級黃金公司。

我們擬透過Martabe項目儲量及資源的自然增長及於Martabe大型探礦權區的發現，擴展經營業務。另一方面，我們亦會致力於亞洲、澳洲及太平洋地區收購及拓展其他優質項目或產生收入的資產，這可憑藉我們的管理團隊對區內黃金及基礎金屬的經驗和知識得以實現。

我們的目標是五年內達至黃金年產量1百萬盎司。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及業績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營業額約為3,560,000港元，而二零零八年同期錄得約15,170,000港元。營業額減少是因為本集團於收購Martabe金銀礦項目後決定終止電子產品及配件貿易業務所致。

本集團之金融資訊服務（星光好利市機）錄得營業額約2,02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2,140,000港元），佔回顧期內本集團總營業額之57%。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集團之電子產品及配件貿易業務貢獻營業額約1,53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43%。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254,530,000港元，較二零零八年同期錄得虧損約139,070,000港元增加83%。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大部分虧損來自持作買賣投資之虧損淨額148,48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800,000港元）。回顧期內，本集團產生行政開支為87,89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4,240,000港元），增加63,650,000港元。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就向本集團發展金礦業務的高級僱員及管理層發行購股權而涉及之以股份支付之支出41,460,000港元。

如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報所披露，為進一步增加本集團現金儲備，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中旬變賣所持有的中聯石油化工國際有限公司（現名為中聯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之股份，獲得款項淨額約166,480,000港元。因此，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錄得該變現產生之虧損約為18,630,000港元。

合約/協議

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已批合約總額約為68,000,000美元，下達設備訂單約52,000,000美元。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五日，與Ausenco集團簽訂工程、採購及委託服務合同（「工程、採購及委託合同」）。Ausenco集團為全球資源及能源領域領先的工程項目管理和營運方案供應商，植根於澳洲布里斯本，於13個國家僱用約2,200名員工，並已在世界多地建設煉金設施。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其市值為514,300,000澳元。根據工程、採購及委託合同，多項建設合約經已批出，包括土建工程、永久礦區道路建設合約及物流合約。所有工程項目的團隊已準備就緒，現正招募營運團隊，為當地員工而設的營運培訓計劃也同步進行。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六日，本公司附屬公司PT Agincourt Resources(「PTAR」)與PT Thiess Contractors Indonesia簽署價值15,160,000美元的工程場地主要土建工程合約。Thiess集團在土木工程、基礎設施及採礦工程方面擁有超過75年經驗，其為Leighton Holding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Leighton Holdings Limited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為全球領先的建築承包商，市值達113億澳元。

Thiess Indonesia將負責承建全部工程場地主要土建工程，該等工程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在Martabe礦區啟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永久礦區道路建設合約競標踴躍，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初由印尼承包商PT Duta Graha Indah Tbk奪得。現時工程已動工，進展順利。

回顧期內，Bollere集團成員公司Antrak Logistics Pty Limited亦獲批出合約，提供運輸及物流服務，負責將物料及設備付運至Martabe礦區。Antrak為全球知名的運輸公司，資產值超過10億美元，於世界各地管理龐大的集裝箱及專業貨物裝卸單位。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已訂購多項主要設備項目，包括氧氣機、震動篩、洗提器、電解池、起重機、變壓器、高電壓變速驅動器、風扇、可變速板式給礦機、簡易住房及各項相關設備。該等訂單價值合共約32,000,000美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PTAR以具競爭力的價格與印尼國有電力公司PT PLN (Persero)簽訂買賣協議，根據協議，向Martabe礦區提供九年的電力供應。顧問已評估北蘇門答臘電力的穩定性及安全性，並對供電的可靠度及質素充滿信心。

資產淨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為4,741,500,000港元，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相比，增加4,244,380,000港元。資產淨值大幅增加主要由於二零零九年七月配售本公司股份籌集資金4,550,000,000港元，其中約1,719,000,000港元已用於收購Martabe項目。根據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14,066,831,950股計算，每股資產淨值為0.34港元。

流動資金及融資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錄得現金流入淨額約2,411,58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9,650,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存約為2,648,310,000港元，而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約為236,740,000港元。

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借貸，因此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負債比率（即本集團借貸總額除以股東權益之百分比）為零（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零）。

本集團之現金結存以美元及港元為單位。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經營之業務大部分以美元及港元計值，故並無任何重大外匯波動風險。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展望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的注意力將集中在延續Martabe金銀礦項目的開發與建設，以及工程合約地區內的勘探工作。預計於二零一零年下半年發表最新的蘊藏量及資源量報表。

建設和開發任何採礦項目，均不可避免地面對重重挑戰，Martabe金銀礦項目亦不例外。我們擁有堅定的管理團隊，各位成員均致力完成Martabe金銀礦項目，實現於二零一一年產出首批黃金的目標。

為實現5年內黃金年產量達1百萬盎司的目標，本集團正不斷尋求潛在的收購機會，並瞄準適當的時機再進行併購。本公司對亞洲國家（特別是印尼）的機遇尤感興趣。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印尼及澳洲分別擁有21、185及2名僱員。僱員薪酬按現行市場水平以及彼等之表現釐定。本集團之薪酬福利包括醫療計劃、團體保險、強制性公積金、表現花紅及購股權予高級職員。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本集團可按該計劃規定之條款及條件，向本集團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集團業績

國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當中包括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收入報表、綜合全面收入報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

簡明綜合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及經重列 [#])
收益	(3)	3,555	15,173
銷售成本		(3,121)	(14,379)
毛利		434	794
其他收入		148	2,634
分銷成本		(122)	(89)
行政費用		(87,885)	(24,238)
持作買賣投資之虧損淨額		(148,475)	(4,796)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減少		-	(6,591)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虧損		(18,630)	-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103,964)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間虧損		(254,530)	(136,250)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之虧損		-	(2,820)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	(4)	(254,530)	(139,070)
每股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	(6)	(1.83)港仙	(37.23)港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	(6)	(1.83)港仙	(36.48)港仙

[#]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經已重列，以呈列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間虧損	(254,530)	(139,070)
其他全面開支：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之變動	(61,737)	-
就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重新分類調整	18,630	-
期間其他全面開支總額	(43,107)	-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297,637)	(139,07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2,025,944	2,824
可供出售投資		–	228,215
		2,025,944	231,039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8)	73,228	14,972
持作買賣之投資		96,940	18,885
銀行結存及現金		2,648,310	236,735
		2,818,478	270,59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9)	102,757	4,344
流動資產淨值		2,715,721	266,24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741,665	497,287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70	170
資產淨值		4,741,495	497,117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0)	140,668	8,454
儲備		4,600,827	488,663
		4,741,495	497,117

第12至第24頁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經董事會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經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華宏驥
董事

關錦鴻
董事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投資重估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	37,408	970,461	807	—	28,863	1,110	—	(575,313)	463,336
本期虧損及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	(139,070)	(139,070)
購回股份	(68)	(781)	—	—	—	—	—	—	(849)
註銷購股權	—	—	—	—	(3,207)	—	—	3,207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340	969,680	807	—	25,656	1,110	—	(711,176)	323,417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8,454	—	1,656	1,155,483	10,174	—	43,107	(721,757)	497,117
本期虧損	—	—	—	—	—	—	—	(254,530)	(254,530)
期間其他全面開支	—	—	—	—	—	—	(43,107)	—	(43,107)
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43,107)	(254,530)	(297,637)
發行股份	130,000	4,420,000	—	—	—	—	—	—	4,550,000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而發行股份 (附註11)	2,214	85,250	—	—	—	—	—	—	87,464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136,910)	—	—	—	—	—	—	(136,910)
確認以股本結算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	—	—	—	41,461	—	—	—	41,461
註銷購股權	—	—	—	—	(5,585)	—	—	5,585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0,668	4,368,340	1,656	1,155,483	46,050	—	—	(970,702)	4,741,49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用於經營活動之現金淨額		(272,761)	(30,406)
投資活動：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	(11)	(1,717,983)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77,250)	(829)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所得款項		166,478	50,000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1	(8,268)
(用於)／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1,728,754)	40,903
融資活動：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0)	4,550,000	-
發行股份開支		(136,910)	-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		-	(849)
來自／(用於) 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4,413,090	(84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2,411,575	9,64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36,735	80,441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即銀行結存及現金		2,648,310	90,08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中要求的所有資料及披露規定，因而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使用者一致，惟下列本集團之新採礦業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除外：

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包括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內）

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包括勘探及評估成本、收購採礦權利之成本，以及其後開發礦地至生產階段之成本。

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之攤銷乃根據生產單位法計算。攤銷乃根據經驗算及可提取儲量之評估，以及可以現有生產設備開採之資源部分（並於該等資源被視為經濟上可開採時）計算。

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於礦地投產時開始攤銷。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產生之責任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對一家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之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興建房地產之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之對沖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轉讓自客戶之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修訂）	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良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修訂）	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良本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者除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除下文所述者外，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本期或之前會計期間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僅對有關呈列方式及披露事宜產生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二零零七年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對專業術語作出變動 (包括修改財務報表之項目標題) 及變更財務報表格式及內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為一項披露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須重設其可呈報分類 (請參閱附註3)。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良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經修訂)	關聯方披露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修訂本)	供股分類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無需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資料之有限豁免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集團以現金結算之股份付款交易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⁶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一詮釋第14號 (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 ⁴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一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⁵

¹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修訂

²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入有關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有關準則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可提早應用。該準則規定，凡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惟其中(i)旨在收取訂約現金流之業務模式持有；及(ii)具有純粹為支付尚未償還本金之本金及利息之訂約現金流之債務投資普遍以攤銷成本計量。而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則按公平值計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會影響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已採納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要求以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者 (指執行董事) 在決定各分類之資源分配及評估各分類之表現時所定期審閱不同部門之內部報告作為確認經營分類之基準。相反，原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類報告」) 則要求實體採用風險及回報方法以確認兩組分類 (業務分類及地區分類)，實體之「向主要管理層人員呈報內部財務呈報系統」，則僅作為確認該等分類之起點。

於上一期間，外部呈報分類資料通過四個經營分類進行分析，即提供金融資訊服務、電子產品及配件貿易、提供信用卡防盜器材及數碼網絡授權服務，以及證券買賣。提供信用卡防盜器材及數碼網絡授權服務之經營分類 (從事提供本集團所有信用卡防盜器材及數碼網絡授權服務業務)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即Star Cyber DNA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已轉移至收購方當天) 售出，並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被列作已終止經營業務。

3. 分類資料 (續)

本集團過去之主要呈報形式為業務分類。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無導致本集團須重新設定可呈報分類（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釐定之主要可呈報分類相比較而言），而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將持作買賣投資之虧損淨額作為證券買賣分類業績之一部分，則改變了分類溢利或虧損之計量基準。

此外，通過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日收購附屬公司完成資產收購後，本集團於期內新收購其金銀礦開採業務，有關詳情載於附註11。金銀礦開採業務構成二零零九年之一項新的獨立分類。

因此，二零零九年外部呈報分類資料通過四個經營分類進行分析，即採礦業務、提供金融資訊服務、電子產品及配件貿易，以及證券買賣。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按經營分類分析收益及業績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分類收益 千港元	分類業績 千港元	分類收益 千港元	分類業績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提供金融資訊服務	2,021	(399)	2,136	(461)
電子產品及配件貿易	1,534	9	13,037	132
證券買賣	-	(148,475)	-	(4,796)
採礦業務	-	(1,546)	-	-
	3,555	(150,411)	15,173	(5,125)
已終止經營業務				
提供信用卡防盜器材及數碼網絡 授權服務	-	-	1,680	(2,820)
	3,555	(150,411)	16,853	(7,945)
集中行政成本		(85,497)		(21,433)
其他收入		8		863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減少		-		(6,591)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虧損		(18,630)		-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103,964)
期間虧損		(254,530)		(139,070)

分類業績指各分類產生之虧損或溢利，惟並無分配集中行政成本、其他收入、可供出售投資之淨收益或虧損及投資物業公平值減少。此為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呈報之計量方法。

以下為按經營分類劃分之本集團資產分析：

	分類資產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提供金融資訊服務	2,423	1,231
電子產品及配件貿易	-	4,156
證券買賣	96,940	18,885
採礦業務	4,590,969	-
分類資產總值	4,690,332	24,27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4. 期間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間虧損已扣除／(計入) 下列各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16	7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12
呆壞賬撥備撥回	-	(1,068)
利息收入	(1)	(705)
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41,461	-
匯兌差額，淨額	1,714	(10)

5. 稅項

兩個期間之香港利得稅乃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計算。其他司法管轄地區之稅項乃根據有關司法管轄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在兩個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未在兩個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作出任何香港利得稅或其他司法管轄地區之稅項撥備。

6. 每股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本期間虧損254,53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39,070,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3,922,037,738股普通股（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經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之資本重組調整為373,533,323股普通股）計算。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期間虧損254,53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36,250,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3,922,037,738股普通股（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373,533,323股普通股）計算。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持有人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0.75港仙乃根據期間虧損2,820,000港元及該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73,533,323股普通股計算。

計算每股股份之攤薄虧損並未包括本公司就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調整，因為該等購股權於兩個期間均有反攤薄作用。

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

期內，本集團透過收購附屬公司購入1,779,915,000港元之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採礦權利以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詳情載於附註11。此外，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買約243,621,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829,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8.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平均60天之信貸期。貿易應收賬款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60天	145	2,86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包括一間新收購之附屬公司就採礦業務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貨品支付之增值稅約55,582,000港元，該款項可由印尼稅務機關予以退還。

9.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付賬款21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已列入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之中。該等款項於30日內到期。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本集團之採礦業務於報告期末應付建築成本66,37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零）。採購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30日。本集團已採納金融風險管理政策，藉以確保應付款項全部按期支付。

10. 股本

	股份數目	價值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000,000,000	6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	3,740,843,782	37,408
購回股份	(6,810,000)	(68)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3,734,033,782	37,340
轉換可換股票據	4,719,999,998	47,200
行使購股權	19	-
股份合併	(7,608,630,420)	-
股本削減	-	(76,086)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845,403,379	8,454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而發行之股份（附註a）	221,428,571	2,214
發行股份（附註b）	13,000,000,000	130,00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066,831,950	140,668

附註：

- (a)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日向賣方發行及配發221,428,571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作為透過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收購資產之部分代價（詳情載於附註11）。股份代價乃根據二零零九年七月三日於聯交所公佈之收市價每股0.395港元確認。
- (b) 分別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日及二零零九年七月九日，以私人股份配售形式，按每股0.35港元之價格發行及配發12,966,787,000股及33,213,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有關股份配售之詳情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日及二零零九年七月九日公佈。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1.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雅域控股有限公司（「雅域」）、與本集團擁有共同董事之公司Polytex Investments Inc.（「Polytex」，中國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本公司及中國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訂立期權協議（「期權協議」），據此，Polytex有條件同意（其中包括）按代價1港元向雅域授出自期權協議日期起為期六個月之認購期權，雅域可藉此要求Polytex向其出售或促使向其出售Maxter Investments Limited（「Maxter」）全部已發行股本（「收購」），代價介乎於1,713,000,000港元至1,801,000,000港元，其可透過現金代價最多1,723,600,000港元支付及代價餘額將以每股0.35港元發行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本公司普通股份支付。

本集團根據期權協議行使其期權及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日收購Maxter及其附屬公司（即G-Resources Martabe Pty Limited、Agincourt Resources (Singapore) Pte Limited及PT Agincourt Resources）（統稱「Maxter集團」）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1,768,795,000港元，以現金1,681,331,000港元及221,428,571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本公司普通股支付。本公司新發行股份之公平值（根據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日於聯交所公佈之收市價每股0.395港元釐定）約為87,464,000港元。

Maxter集團之主要資產為位於印尼北蘇門答臘南塔帕努里政區內之金銀礦項目（「Martabe項目」）之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等相關項目。於本報告日期，Martabe項目尚處於開發階段，尚未開始採礦運營。

由於所收購公司並無業務，收購已按收購資產及負債入賬。所收購之資產淨值及產生之已識別資產如下：

	千港元
已收購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79,915
其他應收賬款	52,943
銀行結存及現金	1,04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7,411)
	1,806,493
總代價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1,681,331
直接應佔成本	37,698
為收購資產及負債而發行股份	87,464
	1,806,493
收購產生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1,681,331
現金支付直接應佔成本	37,698
減：已收購銀行結存及現金	(1,046)
	1,717,983

所收購資產及負債之估值仍有待落實，故所收購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以及作為部分代價發行股本有機會估值落實時有所變動。

12. 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以下並未於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作出撥備之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之資本開支	316,218	-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獲授權但未訂約之資本開支	1,888,657	-

(b) 有關土地及樓宇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支付未來最低租金之經營租約承擔，其到期情況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799	1,742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30	495
	2,229	2,237

13. 關連人士交易

(a)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本集團前附屬公司之聯營公司訂立之交易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取自廣州易聯商業服務有限公司之服務費	-	557

(b) 主要管理人員薪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47,390	16,00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7	40
	47,427	16,04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4. 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本公司已為本集團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本期間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12,383,998
期內授出	815,797,563
期內註銷	(6,904,00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821,277,561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分別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日、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四日授出五批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購股權之公平值乃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釐定，分別為0.1962港元、0.1959港元、0.2288港元、0.2412港元及0.2289港元。

購股權於達成歸屬條件及自授出日期起計最多5年內有效。購股權將會於發生下列事件時歸屬：(1) 三分之一購股權，將會於Martabe項目首次生產黃金時歸屬；(2) 另外三分之一購股權，將會於Martabe項目之加工廠房投入運作以及於連續三個月達到設計產能，而偏差介乎經董事會批准之開採進度及計劃所界定首年平均生產量10%範圍內時歸屬；及(3) 餘下三分之一購股權，將會於本公司股份平均收市價於連續三十天期間達購股權行使價100%以上時歸屬。購股權概不得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屆滿前歸屬。

於計算購股權之公平值時使用之假設如下：

授出日期	於二零零九年 七月十五日	於二零零九年 七月十五日	於二零零九年 十月二十日	於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四日
於授出日期加權平均股價	0.411港元	0.411港元	0.484港元	0.534港元	0.510港元
行使價	0.385港元	0.403港元	0.480港元	0.550港元	0.550港元
預計年期	3年	3年	3年	3年	3年
預期波幅	71.690%	71.690%	71.510%	71.217%	71.450%
股息收益率	0%	0%	0%	0%	0%
無風險利率	1.037%	1.037%	0.908%	0.720%	0.722%

本購股權之公平值乃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之模式估計。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所用變數及假設乃以董事之最佳估計為依據。變數及假設之變動可能導致購股權公平值變動。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修訂預期最終歸屬之估計購股權數目。估計修訂之影響（如有）於損益確認，並對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中期股息，自中期報告日期起亦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零）。

法定披露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登記冊所載，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所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股份、相關股份、可換股票據或債券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之規定，或根據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上述權益及淡倉（包括按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規定彼等被當作或被視作持有之權益或淡倉）已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披露如下：

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姓名	所持*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附註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購股權	合計		
趙渡	-	-	140,000,000	140,000,000	1.00%	
Owen L Hegarty （「Hegarty先生」）	1,002,000	175,179,000	201,681,050	377,862,050	2.69%	(1)
柯清輝	9,999,000	-	9,000,000	18,999,000	0.14%	
Peter Geoffrey Albert （「Albert先生」）	33,213,000	-	201,681,050	234,894,050	1.67%	(2)
馬驍	-	-	35,000,000	35,000,000	0.25%	
華宏驥	1,272,000	-	37,000,000	38,272,000	0.27%	
許銳暉	-	-	35,000,000	35,000,000	0.25%	
關錦鴻	-	-	15,000,000	15,000,000	0.11%	
Arthur Ellis	-	-	28,000,000	28,000,000	0.20%	

* 除在附註中另有註明者外，均指普通股

附註：

1. 該175,179,000股股份由Asia Linkage International Corp.（「Asia Linkage」）持有，而Asia Linkage由Hegarty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egarty先生被視作持有所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根據Hegarty先生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日訂立之購股權協議，本公司同意待該購股權協議項下若干先決條件達成後授予Hegarty先生201,681,050份購股權。於該等先決條件達成後，購股權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四日授予Hegarty先生，惟其後之有效期限不得超過五年。

法定披露

2. 根據Albert先生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八日訂立之投資協議，Albert先生同意按每股認購價0.35港元認購33,213,000股股份，總金額為1,500,000美元。於根據特別授權完成配發新股後，股份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九日發行及配發予Albert先生。

根據Albert先生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日訂立之購股權協議，本公司同意待該購股權協議項下若干先決條件達成後授予Albert先生201,681,050份購股權。於該等先決條件達成後，購股權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四日授予Albert先生，惟其後之有效期限不得超過五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登記冊所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向本公司披露，本公司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予披露之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可換股票據或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以外之主要股東須予披露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實體（本公司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及淡倉除外）於本公司擁有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附有權利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或主要股東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之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相關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附註
Blackrock, Inc.	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1,260,000,000	8.96%	(1)
中國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科技」）	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1,392,391,571	9.90%	(2)
立天科技有限公司 （「立天」）	實益擁有人	1,392,391,571	9.90%	(2)

附註：

1. 該等權益包括1,26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份。

該等權益包括由下列人士持有之直接權益：

	股份數目
BlackRock (Channel Islands) Limited	720,000,000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	188,100,000
BlackRock Fund Managers Limited	350,000,000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Korea) Limited	1,900,000

Blackrock, Inc. 被視為透過其於上述公司之100%控制權益而於該等權益中擁有權益。

2. 中國科技為立天之最終實益擁有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國科技被視為於立天所持有之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知會，彼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附有權利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或主要股東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

1. 購股權計劃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授出並由本公司各董事及僱員合共持有之購股權之變動披露如下：

參與者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附註	於二零零九年 七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註銷	期內失效	於二零零九年	在緊接	每股 購股權 價值 港元
				行使價 港元	尚未行使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授出日期 前之股份 收市價 港元	
(a) 董事												
趙波	23.11.2009	23.11.2009 - 22.11.2014	(2)	0.5500	-	140,000,000	-	-	-	140,000,000	0.5400	0.2412
柯清輝	23.11.2009	23.11.2009 - 22.11.2014	(2)	0.5500	-	9,000,000	-	-	-	9,000,000	0.5400	0.2412
馬駿	20.10.2009	20.10.2009 - 19.10.2014	(2)	0.4800	-	3,954,057	-	-	-	3,954,057	0.4750	0.2288
	23.11.2009	23.11.2009 - 22.11.2014	(2)	0.5500	-	31,045,943	-	-	-	31,045,943	0.5400	0.2412
華宏驥	08.01.2008	08.01.2008 - 07.01.2010		2.5500	2,000,000	-	-	-	-	2,000,000	2.4900	0.8370
	20.10.2009	20.10.2009 - 19.10.2014	(2)	0.4800	-	3,954,057	-	-	-	3,954,057	0.4750	0.2288
	23.11.2009	23.11.2009 - 22.11.2014	(2)	0.5500	-	31,045,943	-	-	-	31,045,943	0.5400	0.2412
許銳輝	20.10.2009	20.10.2009 - 19.10.2014	(2)	0.4800	-	3,954,057	-	-	-	3,954,057	0.4750	0.2288
	23.11.2009	23.11.2009 - 22.11.2014	(2)	0.5500	-	31,045,943	-	-	-	31,045,943	0.5400	0.2412
關錦鴻	23.11.2009	23.11.2009 - 22.11.2014	(2)	0.5500	-	15,000,000	-	-	-	15,000,000	0.5400	0.2412
劉夢熊（「劉先生」）	08.01.2008	08.01.2008 - 07.01.2010	(1)	2.5500	1,374,000	-	-	(1,374,000)	-	-	2.4900	0.8370
董事合計					3,374,000	269,000,000	-	(1,374,000)	-	271,000,000		
(b) 僱員												
	08.01.2008	08.01.2008 - 07.01.2010		2.5500	7,209,998	-	-	(3,730,000)	-	3,479,998	2.4900	0.8370
	16.04.2008	16.04.2008 - 15.04.2010		2.5500	1,800,000	-	-	(1,800,000)	-	-	1.8800	0.7280
	20.10.2009	20.10.2009 - 19.10.2014	(2)	0.4800	-	25,546,266	-	-	-	25,546,266	0.4750	0.2288
	23.11.2009	23.11.2009 - 22.11.2014	(2)	0.5500	-	19,200,000	-	-	-	19,200,000	0.5400	0.2412
	4.12.2009	04.12.2009 - 03.12.2014	(2)	0.5500	-	28,000,000	-	-	-	28,000,000	0.5200	0.2289
僱員合計					9,009,998	72,746,266	-	(5,530,000)	-	76,226,264		
(c) 其他												
	23.11.2009	23.11.2009 - 22.11.2014	(2)	0.5500	-	4,000,000	-	-	-	4,000,000	0.5400	0.2412
其他合計					-	4,000,000	-	-	-	4,000,000		
計劃合計					12,383,998	345,746,266	-	(6,904,000)	-	351,226,264		

法定披露

附註：

- 劉博士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三日辭任本公司董事。
- 購股權將會於發生下列事件時歸屬：
 - 三分之一購股權，將會於G-Resources Martabe Pty Ltd及其附屬公司根據PT Agincourt Resources於印尼北蘇門答臘南塔帕努里政區內擁有之Martabe金銀礦項目（「Martabe項目」）首次生產黃金時歸屬；
 - 三分之一購股權，將會於Martabe項目之加工廠房投入運作以及於連續三個月達到設計產能，且偏差介乎經董事會批准之開採進度及計劃所界定首年平均生產量10%範圍內時歸屬；及
 - 餘下三分之一購股權，將會於本公司股份平均收市價於連續三十天期間達購股權授出之行使價100%以上時歸屬，惟於上述各情況下，購股權概不得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屆滿前任何時間歸屬，且購股權於歸屬後方可行駛。

2. 購股權協議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八日，本公司兩名董事及五名僱員分別與本公司訂立購股權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彼等分別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惟須待購股權協議項下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其後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授出購股權。

於回顧期間，根據上述購股權協議授出之購股權之變動載列如下：

參與者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附註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在緊接授出日期前之股份收市價	每股購股權價值		
				行使價 港元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註銷	期內失效
(a) 董事												
Owen L Hegarty	15.07.2009	24.07.2009 - 23.07.2014	(1)	0.3850	-	201,681,050	-	-	-	201,681,050	0.4150	0.1962
Peter Geoffrey Albert	15.07.2009	24.07.2009 - 23.07.2014	(1)	0.3850	-	201,681,050	-	-	-	201,681,050	0.4150	0.1962
董事合計					-	403,362,100	-	-	-	403,362,100		
(a) 僱員												
	15.07.2009	03.08.2009 - 02.08.2014	(1)	0.4025	-	66,689,197	-	-	-	66,689,197	0.4150	0.1959
僱員合計					-	66,689,197	-	-	-	66,689,197		
合計					-	470,051,297	-	-	-	470,051,297		

附註：

- 購股權將會於發生下列事件時歸屬：
 - 三分之一購股權，將會於G-Resources Martabe Pty Ltd及其附屬公司根據PT Agincourt Resources於印尼北蘇門答臘南塔帕努里政區內擁有之Martabe金銀礦項目（「Martabe項目」）首次生產黃金時歸屬；
 - 三分之一購股權，將會於Martabe項目之加工廠房投入運作以及於連續三個月達到設計產能，且偏差介乎經董事會批准之開採進度及計劃所界定首年平均生產量10%範圍內時歸屬；及
 - 餘下三分之一購股權，將會於本公司股份平均收市價於連續三十天期間達購股權授出之行使價100%以上時歸屬，惟於上述各情況下，購股權概不得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屆滿前任何時間歸屬，且購股權於歸屬後方可行駛。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符合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規定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惟就董事任期偏離守則條文第A.4.1條者除外，董事認為本公司已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應有特定任期並須膺選連任。而現任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每次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有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有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諮詢，並獲各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之職權及職責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規定，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其由三名成員組成，彼等均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有關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趙渡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致：國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吾等已審閱列載於第12頁至第24頁之中期財務資料，該中期財務資料包括國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收入報表、綜合全面收入報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報告之編製須符合其相關條文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中期財務資料。吾等之責任為根據吾等的審閱結果對該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而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之人員查詢，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為小，故吾等不能保證吾等可知悉所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吾等之審閱結果，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使吾等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而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



我們的核心價值

在業務營運及人際管理方面，本集團竭力成為業界翹楚。這從我們的核心價值「GREAT」得以體現：

Growth (增長) = 業務精進，利潤增益

Respect (尊重) = 尊重自己，關懷社群

Excellence (卓越) = 追求卓越，力臻完美

Action (行動) = 群策群力，領先同業

Transparency (透明) = 透明開放，優良管治

01/ The professional operation team is explaining to the executive team including (from left) Mr. Peter Albert, Mr. Or Ching Fai, Mr. Chiu Tao and Mr. Ma Xiao, the progress of the Martabe Project
專業營運團隊正在向(左起) Peter Albert 先生、柯清輝先生、趙渡先生及馬驍先生等管理層解釋 Martabe 項目的進度



02/ Drilling for Gold at the Martabe Project
in North Sumatra 鑽探黃金

03/ (from left) Mr Or Ching Fai, Mr Ma Xiao and Mr Chiu Tao discuss development strategy. (左起)柯清輝先生、馬驍先生及趙渡先生正在制訂發展策略

G-Resources made strong progress towards first production of gold at the Martabe Project, which is targeted for 2011. At the project site, senior management met regularly with the operating team to discuss the preparatory works. Senior managers of the Company also held discussions with members of the local community, who are important stakeholders of the project.

國際資源在Martabe金銀礦項目實現於二零一一年首次出產黃金的目標上取得重大進展。在項目現場，高級管理層與營運團隊定期會晤，討論籌備工作。本公司高級經理亦與當地社群人士進行討論，彼等為該項目重要的利益相關者。



05/ The bulk earthworks at the Martabe Project site 礦地大型土建工程



06/ G-Resources has launched a literacy programme, Napa Reading Garden, for children in the local community.

成立社區關懷項目「Napa閱讀園地」
為土著兒童進行啟蒙教育



07/ The operations team reports to Mr Owen Hegarty (1st left) on the progress of the gold ore dressing.

營運團隊正在向(左一) Owen Hegarty 先生匯報黃金礦石選礦之情況